

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金瑞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〉全文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（2）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（3）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

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4 年 4 月 25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4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303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6.15 元/股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雄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